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新聞稿

發稿日期：113年1月12日

投票日前選務人員忙忙忙

市府長官的關愛滿滿

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將於113年1月13日（星期六）舉行，投票日的前一天，選務人員忙著點領選舉票、點收投票所應用物品及佈設投票所，臺北市政府副市長林奕華及民政局局長陳永德分別於今（12）日上午及昨（11）日下午至臺北市選舉委員會及臺北市信義區選務作業中心關心各項選務籌辦進程，特意準備點心、飲料嘉勉慰勞選務工作人員，並為選務人員加油打氣。

今（12）日上午各區選務作業中心辦理投票所主任管理員及主任監察員投票日前一日選務重點工作提示及點領選舉票作業，林奕華副市長除至臺北市選舉委員會關心了解各項選務工作籌辦、推展進程及給予工作人員鼓勵外，特別前往信義區選務作業中心關心主任管理員及主任監察員點領選票作業、區計票中心籌備規劃及作業流程。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主任委員李泰興特別表示，非常感謝市府在投票所洽借及選務工作人員招募上的全力支持，更感謝林副市長及陳局長在選前代表市府對選務的支持與關心，同時也貼心提醒臺北市民注意，投票日零時起即不得從事競助選活動；民眾投票時也請勿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選舉票切勿攜出場外，也不得撕毀選舉票，以免觸法。並呼籲臺北市民珍惜手中神聖的一票，113年1月13日（星期六）上午8時至下午4時攜帶投票通知單、身分證及印章至指定的投票所踴躍投票。